关于长盛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 C 类基金份额并修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为更好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满足基金投资者的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以及《长盛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银行”）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管理人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 2023 年 4 月 10 日起，对旗下长盛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增加 C 类基金份额并对本基金《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作相应修改。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新增 C 类基金份额

1.基金份额设置

本基金增加 C 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18237）后，本基金将分设 A 类和 C 类两类基金份额，两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对应的基金代码并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投资者申购时可以自主选择与 A 类基金份额或 C 类基金份额相对应的基金代码进行申购。目前已持有本基金份额的投资人，其基金账户中保留的本基金份额为 A 类基金份额。

2.新增 C 类基金份额收费模式及费率

（1）申购费

本基金的 C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

（2）赎回费

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按基金份额持有时间的增加而递减。基金份额持有人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赎回，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具体如下：

持有期限（Y）	赎回费率
Y＜7 天	1.5%
7 天≤ Y ＜30 天	0.5%
Y≥30 天	0

C 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由赎回 C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 C 类基金份额时收取。对 C 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3）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的 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60%年费率计提。

二、C 类基金份额适用的销售机构

（1）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院 3 号楼中建财富国际中心 3 层

法定代表人：胡甲

邮政编码：100029

电话：（010）86497908、（010）86497909

传真：（010）86497997、（010）86497998

联系人：张晓丽、吕雪飞

（2）其他销售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请见附件 1。

如有其他销售渠道新增办理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等业务，请以本公司网站届时公示为准。

三、对本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等法律文件的修改

为确保本基金增加 C 类基金份额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公司就本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等法律文件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本次修订不涉及本《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发生重大变化，对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公司已就修订内容与基金托管人建设银行协商一致，并已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四、重要提示

1、本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修改的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2《长盛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订对照表》、附件 3《长盛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修订对照表》，上述修改已根据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2、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sfunds.com.cn）查询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及招募说明书（更新）。

3、本公告的解释权归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本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规定和本基金合同约定范围内调整上述有关内容。如有疑问，请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sfunds.com.cn）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2666）。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并不等于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

特此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10 日

附件 1：其他销售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1)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文一西路 1218 号 1 幢 202 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学院路 28 号德力西大厦 1 号楼 19 楼
法人姓名：陈柏青
联系人：韩爱彬
电话：0571-81137494
客服电话：4000-766-123
公司网址：www.fund123.cn
(2)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88 号金座 26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88 号金座 26 楼
法定代表人：其实
联系人：屠彦洋
联系电话：010-65980380
传真：010-65980408
客服电话：400-1818-188
公司网站：http://www.1234567.com.cn
(3)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文二西路 1 号 903 室
办公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同顺路 18 号同花顺大楼
法人姓名：凌顺平
联系人：吴强
电话：0571-88911818
传真：0571-86800423
客服电话：4008-773-772
公司网址：www.5ifund.com
(4) 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76 号（写字楼）1 号楼 4 层 1-7-2
办公地址：北京市大兴区亦庄经济开发区科创十一街十八号院京东集团总部 2 号楼
法定代表人：邹保威
联系人：姜颖
联系电话：13522549431
传真：010-89188000
客服电话：
个人业务：95118 ，4000988511
企业业务：4000888816
公司网址：kenterui.jd.com
(5) 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 1 号院 6 号楼 2 单元 21 层 222507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 1 号院 6 号楼 2 单元 21 层 222507
法定代表人：钟斐斐
联系人：秦艳琴
联系电话：010-61840688
传真：010-61840699
客服电话：400-0618-518
公司网址：https://danjuanapp.com
(6)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国际总部城 10 栋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88 号东方财富大厦
法定代表人：戴彦
联系人：陈亚男
联系电话：021-23586583
客服电话：95357
公司网站：http://www.18.cn
(7)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欧阳路 196 号 26 号楼 2 楼 41 号
办公地址：上海浦东新区张扬路 500 号华润时代广场 10F
法人姓名：杨文斌
联系人：王诗玲
电话：021-20613999
传真：021-68596919
客服电话：400-700-9665
公司网址：www.ehowbuy.com
(8)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 500 号 30 层 3001 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488 号太平金融大厦 1503 室
法人姓名：王翔
联系人：何楚楚
电话：18616250531
客服电话：400-820-5369
公司网址：www.jiyufund.com.cn
(9) 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 360 弄 9 号 3724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杨浦区长阳路 1687 号 2 号楼
法人姓名：汪静波
联系人：黄欣文
电话：021-80358749
客服电话：400-821-5399
公司网址：www.noah-fund.com
(10) 北京中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 10 号五层 5122 室
办公地址：北京朝阳区大望路金地中心 A 座 28 层
法定代表人：武建华
电话：（010）59313555
传真：（010）56642623
联系人：丛瑞丰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0-888
公司网址：http://www.zzfund.com
(11)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11 号 11 层 A 座 1108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 1 号环球财讯中心 D 座 401
法定代表人：王伟刚
联系人：熊小满
电话：010-56251471
传真：010-62680827
客户服务电话：400-619-9059
公司网址：www.hcjijin.com
(12) 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安富街 6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苑路 15-1 号邮电新闻大厦 6 层
法定代表人：闫振杰
联系人：李晓芳
电话：010-59601366 转 7167
传真：0351-4110714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8000
公司网址：www.myfund.com
(13)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 22 号 1002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 22 号泛利大厦 10 层
法定代表人：王莉
联系人：陈慧慧
电话：010-85657353
传真：010-65884788
客户服务电话：400-920-0022
公司网址：licaike.hexun.com
(14) 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海南省三亚市天涯区三亚湾路国际客运港区国际养生度假中心酒店 B 座(2# 楼)27 楼 2714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1 号北京国际俱乐部 C 座写字楼 11 层
法定代表人：张峰
联系人：闫欢
电话：010-85097302
客户服务电话：400-021-8850
公司网址：www.harvestwm.cn
(15) 浦领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园四区 2 号楼 10 层 1001 号 04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中航产融大厦 10 层
法定代表人：张昱
联系人：李艳
传真：010-64788016
客户服务电话：400-012-5899
公司网址：www.prolinkfund.com
(16) 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 765 号 602-115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1 号凯石大厦 4 楼
法定代表人：陈继武
联系人：宗利军
电话：021-63333389-239
传真：021-63333390
客户服务电话：4006-433-389
公司网址：www.vstonewealth.com
(17) 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 277 号 3 层 310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长宁区福泉北路 518 号 8 座 3 层
法定代表人：燕斌
联系人：兰敏
电话：021-52822063
传真：021-52975270
客户服务电话：400-166-6788
公司网址：www.66liantai.com
(18)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 136 号深圳新一代产业园 2 栋 3401
办公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平安幸福中心 B 座 7 层
法定代表人：张斌
联系人：孙博文
电话：010-83363033
传真：010-83363072
客户服务电话：4001661188-2
公司网址：www.xinlande.com.cn
(19) 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甲 92 号-4 至 24 层内 10 层 1012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乙 118 号京汇大厦 10 层 1206
法定代表人：彭浩
联系人：孔安琪
客服电话：4000048821
网址：www.taixincf.com
(20) 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杨路 707 号 1105 室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杨路 707 号 1105 室
法定代表人：马永谙
联系人：卢亚博
客户服务电话：400-080-8208
公司网址：www.licaimofang.com
(21) 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118 号招商局大厦 24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118 号招商局大厦 24 层
法定代表人：胡雄征
联系人：魏晨
客户服务电话：400-6099-200
公司网址：www.yixinfund.com
(22)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3491
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 1 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 1201-1203 室
法定代表人：肖雯
联系人：邱湘湘
电话：020-89629099
传真：020-89629011
客户服务电话：020-89629066
公司网址：www.yingmi.cn
(23) 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西区 4 号楼 1 层 103 室
法定代表人：葛新
联系人：林天赐
传真：010—59403027
客户服务电话：95055-4
公司网址：www.duxiaomanfund.com
(24)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海南省三亚市迎宾路 360-1 号三亚阳光金融广场 16 层
法定代表人：李科
联系人：王超
传真：010-85632773
客户服务电话：95510
公司网址：http://fund.sinosig.com
(25)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笋西社区梨园路 8 号 HALO 广场一期四层 12-13 室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笋西社区梨园路 8 号 HALO 广场一期四层 12-13 室
法定代表人：薛峰
联系人：龚江江
电话：0755-33227950
传真：0755-33227951
客服电话：4006-788-887
公司网址：www.zlfund.cn ；www.jjmmw.com
(26)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月浦镇塘南街 57 号 6 幢 221 室
办公地址：上海虹口区东大名路 1098 号浦江国际金融广场 53 楼
法人姓名：李兴春
联系人：张仕钰
电话：021-60195205
传真：021-61101630
客服电话：400-032-5885
公司网址：www.leadfund.com.cn
(27) 中证金牛（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东管头 1 号 2 号楼 2-45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新华社第三工作区 A 座 4、5 层
法定代表人：吴志坚
联系人：焦金岩
传真：010-63156532
客服电话：4008-909-998
网址：www.jnlc.com
(28)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 526 号 2 幢 220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267 号 11 层
法人姓名：张跃伟
联系人：吴艳秋
电话：021-2069-1831
传真：021-2069-1861
客服电话：4008202899
公司网址：www.erichfund.com
(29) 上海大智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 428 号 1 号楼 1102 单元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 428 号 1 号楼 1102 单元
法人姓名：申健
联系人：张蜓
电话：021-20219988
传真：021-20219923
客服电话：021-20292031
公司网址：www.wg@gw.com.cn
(30) 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住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航天科技广场 A 座 17 楼 1704 室
法人姓名：TEO WEE HOWE
联系人：叶健
电话：0755-89460507
传真：0755-21674453
客服电话：400-684-0500
公司网址：www.ifastps.com.cn
(31) 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中关村软件园二期(西扩)N-1、N-2 地块新浪总部科研楼 5 层 518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中关村软件园二期(西扩)N-1、N-2 地块新浪总部科研楼
法人姓名：穆飞虎
联系人：穆飞虎
电话：010-5898 2465
传真：8610-62676582
客服电话：010-62675369
公司网址：www.xincai.com
(32) 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体坛路 22 号诺德大厦 2 层 202 室
办公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体坛路 22 号诺德大厦 2 层 202 室
法人姓名：卜勇
联系人：于舒
电话：0411-39027828 18640801075
传真：0411-39027835
客服电话：4000-899-100
公司网址：www.yibaijin.com
(33) 深圳市金斧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园中区科苑路 15 号科兴科学园 B 栋 3 单元 11 层 1108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园中区科苑路 15 号科兴科学园 B 栋 3 单元 11 层 1108（518000）
法人姓名：赖任军
联系人：刘昕霞
客服电话：400-8224-888
公司网址：www.jfz.com
(34)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 1-5 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 1-5 号
法定代表人：钱燕飞
联系人：王锋
联系电话：025-66996699-887226
传真：025-66008800-887226
客服电话：95177
公司网址：www.snjijin.com
(35) 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福山路 33 号 11 楼 B 座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明路 1500 号万得大厦 11 楼
法定代表人：王廷富
联系人：徐亚丹
联系电话：021-51327185
传真：021-50710161
客服电话： 400-799-1888
公司网址：http://www.520fund.com.cn
(36) 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 759 号 18 层 03 单元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 759 号 18 层 03 单元
法定代表人：吕柳霞
联系人：毛善波
联系电话：021-50810687
传真：021-58300279
客服电话：021-50810673
公司网址：www.wacaijijin.com
(37) 青岛意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延安三路 234 号海航万邦中心 18 层
法定代表人：Giamberto Giraldo
联系人：牟冲
传真：+86-532-87071099
客户服务电话：400-612-3303
公司网址：www.yitsai.com
(38) 上海攀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闸北区广中西路 1207 号 306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路 116 号大华银行大厦 703 室
法定代表人：郑新林
联系人：陈抗
客户服务电话：021-68889082
公司网址：www.pytz.cn
(39) 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东风南路东康宁街北 6 号楼 5 楼 503
办公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东风南路东康宁街北 6 号楼 5 楼 503
法定代表人：温丽燕
电话：0371-85518396
传真：0371-85518397
联系人：高培
客户服务电话：400-0555-671
网址： www.hgccpb.com
(40) ?北京创金启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白纸坊东街 2 号院 6 号楼 712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白纸坊东街 2 号院 6 号楼 712 室
法定代表人：梁autoscr?
电话：010-66154828
传真：010-63583991
联系人：魏素清
客户服务电话：010-66154828
网址：www.5irich.com
(41) 上海陆享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环湖西二路 888 号 1 幢 1 区 14032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196 号世纪汇广场 2 座 16 楼 01、08 单元
法定代表人：栗旭
电话：021-53398953、021-53398880、021-53398863
传真：021-53398801
联系人：张宇明、王玉
客户服务电话：4001681235
网址：www.luxxfund.com
(42) 北京坤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大街特钢公司十一区（首特创业基地 A 座）八层 816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7 号院北京财富中心写字楼 A 座 30 层 3001B
法定代表人：杜福胜
联系人：郭美玲
电话：010-86340269
传真：010-86340269
客户服务电话：4006498989
公司网址：www.kunyuanfund.com
(43) 洪泰财富（青岛）基金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龙城路 31 号卓越世纪中心 1 号楼 5006 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润世中心 A 座 5 层
法定代表人：李赛
联系人：张萌
客户服务电话：400 8189 598
公司网址：www.hongtaiwealth.com

附件 2：长盛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订对照表

章节或位置	原《基金合同》条款	修订后的《基金合同》
第一部分 前言	六、本基金合同约定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编制、披露与更新要求将不晚于 2020 年 9 月 1 日起执行。	
第二部分 释义		增加以下内容： 42、销售服务费：指从基金资产中计提的，用于本基金市场推广、销售以及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的费用 43、基金份额分类：本基金根据申购费、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者申购时收取申购费用但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 A 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申购时不收取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 C 类基金份额
第三部分 基金的基本情况		增加以下内容： 八、基金份额类别设置 本基金根据申购费用、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者申购时收取申购费用但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 A 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申购时不收取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 C 类基金份额。 本基金 A 类和 C 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并公告基金份额净值。 投资者可自行选择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本基金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 在不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合同的约定以及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况下，根据基金实际运作情况，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基金管理人可停止某类基金份额类别的销售、增加新的基金份额类别或者调整基金份额分类规则等，调整实施前基金管理人需履行相应程序并及时公告，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二、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及时间	2、申购、赎回开始日及业务办理时间 ……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或者赎回或者转换。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转换价格为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转换的价格。	修改后为： 2、申购、赎回开始日及业务办理时间 ……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或者赎回或者转换。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转换价格为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转换的价格。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三、申购与赎回的原则	1、“未知价”原则，即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修改后为： 1、“未知价”原则，即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六、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	1、本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 4 位，小数点后第 5 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T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在当天收市后计算，并在 T+1 日内公告。遇特殊情况，经中国证监会同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	修改后为： 1、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 A 类和 C 类两类基金份额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均保留到小数点后 4 位，小数点后第 5 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T 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在当天收市后计算，并在 T+1 日内公告。遇特殊情况，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六、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	2、申购份额的计算及余额的处理方式：本基金申购份额的计算详见《招募说明书》。本基金的申购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中列示。申购的有效份额为净申购金额除以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有效份额单位为份，上述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 2 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修改后为： 2、申购份额的计算及余额的处理方式：本基金申购份额的计算详见《招募说明书》。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A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中列示。申购的有效份额为净申购金额除以当日的该类基金份额净值，有效份额单位为份，上述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 2 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六、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	3、赎回金额的计算及处理方式：本基金赎回金额的计算详见《招募说明书》，赎回金额单位为元。本基金的赎回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赎回金额为按实际确认的有效赎回份额乘以当日基金份额净值并扣除相应的费用，赎回金额单位为元。上述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 2 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修改后为： 3、赎回金额的计算及处理方式：本基金赎回金额的计算详见《招募说明书》，赎回金额单位为元。本基金的赎回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赎回金额为按实际确认的有效赎回份额乘以当日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并扣除相应的费用，赎回金额单位为元。上述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 2 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九、巨额赎回的情形及处理方式	2、巨额赎回的处理方式 …… （2）部分延期赎回：当基金管理人认为支付投资人的赎回申请有困难或认为因支付投资人的赎回申请而进行的财产变现可能会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时，基金管理人在当日接受赎回比例不低于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 10% 的前提下，可对其余赎回申请延期办理。对于当日的赎回申请，应当按单个账户赎回申请量占赎回申请总量的比例，确定当日受理的赎回份额；对于未能赎回部分，投资人在提交赎回申请时可以选择延期赎回或取消赎回。选择延期赎回的，将自动转入下一个开放日继续赎回，直到全部赎回为止；选择取消赎回的，当日未获受理的部分赎回申请将被撤销。延期的赎回申请与下一开放日赎回申请一并处理，无优先权并以下一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赎回金额，以此类推，直到全部赎回为止。如投资人在提交赎回申请时未作明确选择，投资人未能赎回部分作自动延期赎回处理。部分赎回未受单笔赎回最低份额的限制。 （3）若本基金发生巨额赎回的，且在在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单日的赎回申请超过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 10%以上的情形下，基金管理人可以对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当日赎回申请超过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 10%以上的部分进行自动延期办理。对于其余当日非自动延期办理的赎回申请，应当按单个账户非自动延期办理的赎回申请量占非自动延期办理的赎回申请总量的比例，确定当日受理的赎回份额。对于未能赎回部分，投资人在提交赎回申请时可以选择延期赎回或取消赎回。选择延期赎回的，将自动转入下一个开放日，并与下一开放日赎回申请一并处理，无优先权且以下一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赎回金额，以此类推，直到全部赎回为止。如果在开放日赎回申请时未作明确选择，基金份额持有人未能赎回部分作延期赎回处理。	修改后为： 2、巨额赎回的处理方式 …… （2）部分延期赎回：当基金管理人认为支付投资人的赎回申请有困难或认为因支付投资人的赎回申请而进行的财产变现可能会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时，基金管理人在当日接受赎回比例不低于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 10% 的前提下，可对其余赎回申请延期办理。对于当日的赎回申请，应当按单个账户赎回申请量占赎回申请总量的比例，确定当日受理的赎回份额；对于未能赎回部分，投资人在提交赎回申请时可以选择延期赎回或取消赎回。选择延期赎回的，将自动转入下一个开放日继续赎回，直到全部赎回为止；选择取消赎回的，当日未获受理的部分赎回申请将被撤销。延期的赎回申请与下一开放日赎回申请一并处理，无优先权并以下一开放日的该类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赎回金额，以此类推，直到全部赎回为止。如投资人在提交赎回申请时未作明确选择，投资人未能赎回部分作自动延期赎回处理。部分赎回未受单笔赎回最低份额的限制。 （3）若本基金发生巨额赎回的，且在在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单日的赎回申请超过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 10%以上的情形下，基金管理人可以对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当日赎回申请超过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 10%以上的部分进行自动延期办理。对于其余当日非自动延期办理的赎回申请，应当按单个账户非自动延期办理的赎回申请量占非自动延期办理的赎回申请总量的比例，确定当日受理的赎回份额。对于未能赎回部分，投资人在提交赎回申请时可以选择延期赎回或取消赎回。选择延期赎回的，将自动转入下一个开放日，并与下一开放日赎回申请一并处理，无优先权且以下一开放日的该类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赎回金额，以此类推，直到全部赎回为止；选择取消赎回的，当日未获受理的部分赎回申请将被撤销。如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提交赎回申请时未作明确选择，基金份额持有人未能赎回部分作延期赎回处理。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十、暂停申购或赎回的公告和重新开放申购或赎回的公告	2、如发生暂停的时间为 1 日，基金管理人应于重新开放日，在指定媒介上刊登基金重新开放申购或赎回公告，并公布最近 1 个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如发生暂停的时间超过 1 日，则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需要增加公告次数，但基金管理人须依照《信息披露办法》，最迟于重新开放日在指定媒介上刊登重新开放申购或赎回的公告，或根据实际情况在暂停公告中明确重新开放申购或赎回的时间，届时可不再另行发布重新开放的公告。	修改后为： 2、如发生暂停的时间为 1 日，基金管理人应于重新开放日，在指定媒介上刊登基金重新开放申购或赎回公告，并公布最近 1 个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如发生暂停的时间超过 1 日，则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需要增加公告次数，但基金管理人须依照《信息披露办法》，最迟于重新开放日在指定媒介上刊登重新开放申购或赎回的公告，或根据实际情况在暂停公告中明确重新开放申购或赎回的时间，届时可不再另行发布重新开放的公告。
第七部分 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 “二、基金托管人”项下第（二）条第 2 项	（8）复核、审查基金管理人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	修改后为： （8）复核、审查基金管理人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各类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
第七部分 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	每份基金份额具有同等的合法权益。	修改后为： 同一类别每份基金份额具有同等的合法权益。
第八部分 基金份额持有人 “二、召开事由”项下第 2 条	2、在不违背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约定以及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以下情况可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后修改，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 （2）在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调整本基金的申购费率或收费方式、调低赎回费率；	修改后为： 2、在不违背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约定以及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以下情况可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后修改，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 （2）在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调整本基金的申购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调低赎回费率或变更收费方式；
第十四部分 基金资产估值 五、估值程序	1、基金份额净值是按照每个工作日闭市后，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当日基金份额的余额数量计算，精确到 0.0001 元，小数点后第 5 位四舍五入。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每个工作日计算基金资产净值及基金份额净值，并按规定公告。	修改后为： 1、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净值是按照每个工作日闭市后，各类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当日该类基金份额的余额数量计算，精确到 0.0001 元，小数点后第 5 位四舍五入。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每个工作日计算基金资产净值、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及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并按规定公告。
第十四部分 基金资产估值 六、估值错误的处理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将采取必要、适当、合理的措施确保基金资产估值的准确性、及时性。当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 4 位以内（含第 4 位）发生估值错误时，视为基金份额净值错误。 …… 4、基金份额净值估值错误处理的方法如下： …… （2）错误偏差达到基金份额净值的 0.25%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通报基金托管人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错误偏差达到基金份额净值的 0.5%时，基金管理人应当公告。	修改后为：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将采取必要、适当、合理的措施确保基金资产估值的准确性、及时性。当任一类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 4 位以内（含第 4 位）发生估值错误时，视为该类基金份额净值错误。 …… 4、基金份额净值估值错误处理的方法如下： …… （2）错误偏差达到任一类基金份额净值的 0.25%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通报基金托管人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错误偏差达到任一类基金份额净值的 0.5%时，基金管理人应当公告。
第十四部分 基金资产估值 八、基金净值的确认	用于基金信息披露的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负责计算，基金托管人负责进行复核。基金管理人应于每个开放日交易结束后计算当日的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净值并发送给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人对净值计算结果复核确认后发送给基金管理人，由基金管理人对基金净值予以公布。	修改后为： 用于基金信息披露的基金资产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累计净值由基金管理人负责计算，基金托管人负责进行复核。基金管理人应于每个开放日交易结束后计算当日的基金资产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并发送给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人对净值计算结果复核确认后发送给基金管理人，由基金管理人对基金净值予以公布。

附件 3：长盛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修订对照表

章节或位置	原《托管协议》条款	修订后的《托管协议》
三、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的业务监督和核查	（七）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对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应收资金到账、基金费用开支及收入确定、基金收益分配、相关信息披露、基金宣传推介材料中登载基金业绩表现数据等进行监督和核查。	修改后为： （七）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对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各类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应收资金到账、基金费用开支及收入确定、基金收益分配、相关信息披露、基金宣传推介材料中登载基金业绩表现数据等进行监督和核查。
四、基金管理人对基金托管人的业务核查	（一）基金管理人对基金托管人履行托管职责情况进行核查，核查事项包括基金托管人安全保管基金财产、开设基金财产的资金账户和证券账户、复核基金管理人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净值、根据基金管理人指令办理清算交收、相关信息披露和监督基金投资运作等行为。	修改后为： （一）基金管理人对基金托管人履行托管职责情况进行核查，核查事项包括基金托管人安全保管基金财产、开设基金财产的资金账户和证券账户、复核基金管理人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净值、根据基金管理人指令办理清算交收、相关信息披露和监督基金投资运作等行为。
八、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和会计核算 （一）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复核与完成的时间及程序	1.基金资产净值是指基金资产总值减去负债后的金额。基金份额净值是按照每个交易日闭市后，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当日基金份额的余额数量计算，精确到 0.0001 元，小数点后第五位四舍五入。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每个交易日计算基金资产净值及基金份额净值，并按规定公告。 2.基金管理人应每交易日对基金资产估值。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或《基金合同》的规定暂停估值时除外。基金管理人每个交易日对基金资产估值后，将基金份额净值结果发送基金托管人，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	修改后为： 1.基金资产净值是指基金资产总值减去负债后的金额。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各类基金份额净值是按照每个交易日闭市后，各类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当日该类基金份额的余额数量计算，均精确到 0.0001 元，小数点后第五位四舍五入。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每个交易日计算基金资产净值、各